2018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4](#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153966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_Toc1539661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1](#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2](#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附件 26](#_Toc15396614)

[附件1 26](#_Toc15396615)

[附件2 32](#_Toc15396617)

[第五部分附表 35](#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 35](#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 35](#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5](#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5](#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5](#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5](#_Toc153966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煤炭法》、《煤炭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方针、政策以及省、市、区政府规定；研究制定加强煤炭行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煤炭行业管理、监督和行政监察执法工作。

2.根据国家、省、市产业政策和我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研究制定煤炭行业发展规划和提出结构调整意见；编制全区煤炭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煤炭行业经济运行，健全和规范煤炭市场。

3.统筹规划我区境内煤炭资源工业科学布局，合理开发利用资源，对全区各煤炭生产及加工企业和经营企业实行行业管理；对煤炭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按管理权限进行审查批准或上报，会同有关部门和技术协调处理煤炭资源开采纠纷。

4.根据国家矿山安全法规和煤矿安全规程，负责全区煤炭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督促、指导煤矿加强瓦斯治理和重大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负责指导煤矿防灾预案和救护体系建设；负责矿山安全事故的救护和调查处理；推进煤矿企业安全生产文化建设；指导煤矿职工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负责指导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工作，负责矿产资质审核及申报工作；协助检查煤矿劳动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和指导煤矿环保工作。

5.指导煤炭行业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推进煤炭行业技术进步；指导、组织煤炭企业技术攻关，推动科技成果及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对企业标准化、产品质量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6.归口管理煤炭资源开采、生产（加工）、经营等证照的行政审查、备案和申报工作。

7.维护煤炭资源国家所有，维护矿区生产和煤炭经营秩序，协助国土部门抓好合法煤矿矿界范围内的煤炭私挖盗采治理工作。

8.发展全区煤炭产、需计划的综合平衡和保供计划的下达分配；组织供需方订货，规范煤炭市场经营管理，负责调运和票证发放管理，负责煤炭运销工作。

9.指导乡镇和煤炭企业生产经营、统计分析；定期汇集发布行业经济、技术、市场、价格等相关信息，提出煤炭销售最低保护价，为煤炭和经营企业提供信息、技术、管理等咨询服务。

10.加强对区煤炭技术协会的指导，提高煤炭行业的安全生产水平和生产技术设备更新；提高煤炭行业市场竞争的综合实力。

11.引导煤炭企业做好煤炭深加工，提升煤炭的附加值，推动煤焦化、煤炭附属产品的开发、利用。

12.指导乡镇煤炭管理所做好煤炭管理工作。

13.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4.增加负责去煤炭运销管理中心与煤炭验票站的日常业务管理职责；增加做好仁和区煤炭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补偿费的统计、征收工作的职责。

15.将原区煤炭管理办公室的煤炭行业管理和监督；煤炭行政监察执法指导、检查和协调工作；研究制定煤炭行业发展和提出结构调整意见；协调煤炭行业经济运行；指导煤炭行业安全生产；协助处理煤矿重特大安全事故；监督、指导煤矿的瓦斯治理和重特大灾害预防工作；负责指导煤矿防灾预案和救护体系建设等职责划入区煤炭管理局。

1. **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复产复工情况

全区17个煤矿企业已完成复工复产煤矿15个（其中生产矿井14个，建设矿井1个），隐患整改矿井1个（安采工贸有限公司兴隆煤矿），停建矿井1个（帅普公司灰嘎河口煤矿）。全区从事煤炭洗选加工经营企业51家，其中：从事煤炭洗选加工企业38家，有18家无煤入洗停产、有8家已全部拆除洗选设备，暂未注销有关证照,另12家中有煤矿5家洗有少量精煤。有型煤加工企业2家停产，少量加工型煤1家。纯经营企业11家，有8家未经销煤炭，有3家在市外购煤炭入攀经销重点企业。

2、煤炭产量完成情况

今年完成煤炭产量为121万吨，去年同期煤炭产量120.3万吨，同比持平。1-12月预计洗煤产量25万吨，去年同期精煤产量21.8万吨，同比上升19.05%。预计外购原煤数量9万吨，去年同期外购原煤量5.4万吨，同比上升40%。预计外购精煤数量11万吨，去年同期外购精煤量13.4万吨，同比下降21.82%（以上数据为本行业统计上报数据）。

3、煤炭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2018年仁和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计划下达我局固定资产投资年度目标任务立项1.5亿元，入库2亿元，截止今年12月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立项备案企业17处，共计投资1.86亿元，超目标任务25%。预计全年煤炭企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入库金额为2.02亿元，超任务1.24%。

4、煤矿安全生产指标情况

我区煤矿企业共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一起，死亡一人。

5、代征收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补偿费情况

2018年我局代征收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补偿费892.4万元。

6、合法煤矿矿界周边500米范围内私挖盗采督查情况

全年出动车辆121台次，人员558人次，编写煤炭资源保护动态21期，完成各项工作的汇总归档。有效地遏制私挖盗采行为。

7、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情况

全区现有生产矿井15处，已有14处通过创建达到三级及以上标准（其中二级标准化矿井9处、三级标准化矿井5处），剩余1处生产矿井（兴隆煤矿）暂未达标，正在开展达标创建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我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4个。按照攀仁府办【2011】120号《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等文件，仁和区煤炭管理局核定人员编制36名，实有人数31人（在职人员24人，退休人员5人，临聘人员7人），核定内设机构5个；车辆编制核定特种专用车辆1台，实有1台越野车用于煤炭安全生产监督监管工作。

#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1633.2万元，支出总计3799.6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减少1441.78万元、下降47%、主要原因为项目资金减少，支总计下降542.61%、下降13%。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163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33.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3799.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5.92万元，占8.8%；项目支出3463.68万元，占91.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633.2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441.78万元、下降4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支出总计3799.28万元减少542.93万元，下降12.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99.2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542.93万元，下降12.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99.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4.79万元，占0.92%；医疗卫生支出12.94万元，占0.34%；节能环保支出2269.15万元，占59.73%；城乡社区支出6.91万元，占0.1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444.16万元，占38.01%；住房保障支出31.33万元，占0.8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799.28万元**，**完成预算87.42%。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决算为:34.78万元，完成预算100%。**

**①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类）05（款）04（项）:支出决算为1.99万元，完成预算100%。**

**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类）05（款）05（项）:支出决算为23.62万元，完成预算100%。**

**③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类）05（款）06（项）:支出决算为6.66万元，完成预算100%。**

**④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99（款）01（项）:支出决算为2.51万元，完成预算100%。**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决算为12.94万元，完成预算100%。**

1. **行政单位医疗210（类）11（款）01（项）：支出决算为10.98万元，完成预算100%。**
2.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类）11（款）03（项）：支出决算为1.96万元，完成预算100%。**

**3.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211（类）99（款）01（项）：支出决算为2269.15万元，完成预算99.89%。**

**4.城乡社区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2（类）01（款）02（项）：支出决算为6.91万元，完成预算100%。**

**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支出决算为1444.16万元，完成预算100%。**

1.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215（类）01（款）99（项）：支出决算为157.09万元，完成预算34.37%。**
2. **行政运行215（类）06（款）01（项）：支出决算为150.33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5（类）06（款）02（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煤炭安全215（类）06（款）07（项）：支出决算为108.73万元，完成预算100%。**
5.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215（类）06（款）99（项）：支出决算为1027.93万元，完成预算87.70%。**

**6.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公积金221（类）02（款）01（项）：支出决算为31.33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5.6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2.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43.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21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44万元，占89.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7万元，占10.68%。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44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6.44万元，增长1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44万元。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载客汽车0辆。主要用于开展煤矿安全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7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0.11万元，下降12.5%。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8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77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主要用于各单位到仁和进行安全检查等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管局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该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指定专人负责，认真整理各项资料和数据，并进行认真、细致、客观的自评。自评合计得分95分，其中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合计50分，预算管理45分。扣分原因主要是在2018年预算管理中仍然有超过1000元的现金支付情况，及公务卡支付存在不完善情况。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加强政策学习，提高认识，加强现金和公务卡支付管理。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办公用房和网络租赁费”“煤矿远程监控技术服务”“驻矿安全监管人员工作经费”“运销检查站运行维护费”“杜万华遗属补贴”等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 办公用房和网络租赁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9.64万元，执行数为9.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我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3. 煤矿远程监控技术服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仁和区内煤矿瓦斯安全远程监控中心的正常运转，强化实时监控，确保煤矿企业安全生产，防止出现重特大事故。
4. 驻矿安全监管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8万元，执行数为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仁和区内煤矿安全生产、经营秩序，驻守煤矿检查安全生产隐患，督促煤矿整改，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5. 运销检查站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37.77万元，执行数为128.85万元，完成预算的93.53%。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仁和区内煤炭行业生产经营秩序，确保煤炭采空沉陷区移民搬迁安置补偿足额代收，并在煤炭运输环节打击私挖盗采活动，形成监管长效机制。
6. 杜万华遗属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74万元，执行数为2.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杜万华遗属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办公用房和网络租赁费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9.64 | 执行数: | 9.64 |
| 其中-财政拨款: | | 9.64 | 其中-财政拨款: | 9.64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障我局全年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 | | 2018年全局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办公用房和网络 | 租赁人寿保险公司办公用房和移动网络 | 租赁人寿保险公司办公用房和移动网络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18年全年 | 2018年12月31日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成本测算 | 办公用房租赁费和网络费9.64万元 | 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和网络费9.64万元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确保安全监管工作 | 确保我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规范煤炭行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 确保我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规范煤炭行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安全监管工作 | 确保我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规范煤炭行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 确保我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规范煤炭行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确保安全监管工作 | 确保我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规范煤炭行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 确保我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规范煤炭行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和企业满意度 | 95%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煤矿远程监控技术服务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3 | 执行数: | 3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障辖区内煤矿瓦斯安全远程监控中心的正常运转，确保煤矿企业安全生产。 | | | 2018年辖区内辖区内煤矿瓦斯安全远程监控中心的正常运转，没有发生瓦斯事故。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控企业数量 | 辖区内17家煤矿企业瓦斯监控系统进行远程监控 | 辖区内17家煤矿企业瓦斯监控系统进行远程监控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18年全年 | 2018年12月31日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成本测算 | 网络监控技术服务费3万元 | 支付四川省安平达安全网络科技公司技术服务费3万元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确保安全监管工作 | 远程监控煤矿瓦斯浓度、风速、温度、风机开停等指标，必须达到标准值内。 | 远程监控煤矿瓦斯浓度、风速、温度、风机开停等指标，必须达到标准值内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安全监管工作 | 强化实时监控，防止出现重特大事故。 | 强化实时监控，防止出现重特大事故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和企业满意度 | 95% | 100%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驻矿安全监管人员工作经费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68 | 执行数: | 68 |
| 其中-财政拨款: | | 68 | 其中-财政拨款: | 68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省、市、区政府对煤矿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维护辖区内煤矿安全生产、经营秩序，坚决查处和打击违法生产行为。 | | |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省、市、区政府对煤矿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维护辖区内煤矿安全生产、经营秩序，坚决查处和打击违法生产行为。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管企业数量 | 辖区内17家煤矿企业 | 辖区内17家煤矿企业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18年全年 | 2018年12月31日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成本测算 | 驻守煤矿安全监管人员17人，每年每人包干工作经费4万元，合计68万元。 | 支付驻守煤矿安全监管人员17人，每年每人包干工作经费4万元，合计68万元 |
| 项目完成 | 质量指标 | 确保安全监管工作 | 驻守煤矿安全监管人员按要求检查安全生产隐患，督促煤矿整改，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 驻守煤矿安全监管人员按要求检查安全生产隐患，督促煤矿整改，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社会稳定 | 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维护社会稳定。 | 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维护社会稳定。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确保煤矿安全生产 | 有利于推动煤矿企业安全生产健康持续发展。 | 有利于推动煤矿企业安全生产健康持续发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和企业满意度 | 95% | 100%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运销检查站运行维护费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137.77 | 执行数: | 128.85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37.77 | 其中-财政拨款: | 128.85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障我局全年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 | | 2018年全局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管数量 | 辖区内煤矿检查站巡查督查全年不少于100次。 | 辖区内煤矿检查站巡查督查全年121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18年全年 | 2018年12月31日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成本测算 | 水费2万元；电费9万元；维修费5万元；劳务费50.24万元；差旅费46.46万元；租赁费12.91其他商品服务费12.16万元，共计137.77万元 | 支付水费1.98万元；电费9万元；维修费5万元；租赁费12.91万元；劳务费50.24万元；差旅费37.56万元;其他商品服务费12.16万元，共计128.85万元。 |
| 项目完成 | 质量指标 | 确保煤炭运销监管工作 | 代收辖区内煤炭采空沉陷区移民搬迁安置费300万元，在煤炭运输环节上加强监管，防止私挖盗采。 | 代收辖区内煤炭采空沉陷区移民搬迁安置费892.4万元，在煤炭运输环节上加强监管，防止私挖盗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规范煤炭运输秩序 | 有效规范煤炭运输秩序，防止私挖盗采活动，维护社会稳定。 | 有效规范煤炭运输秩序，防止私挖盗采活动，维护社会稳定。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代收非税 | 预计全年代收采空沉陷区移民搬迁安置补偿费300万元。 | 全年代收采空沉陷区移民搬迁安置补偿费892.4万元。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主管部门和企业满意度 | 95% | 100%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杜万华遗属补贴 | | |
| 预算单位 | | | 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2.74 | 执行数: | 2.74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74 | 其中-财政拨款: | 2.74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从2012年1月起，比照因工死亡，对杜万华家属进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以达到安抚，确保社会稳定。 | | | 2018年全年，比照因工死亡，对杜万华家属进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以达到安抚，确保社会稳定。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遗属补贴数量 | 享受遗属补贴3人（母亲1人，儿子1人，妻子1人） | 享受遗属补贴3人（母亲1人，儿子1人，妻子1人）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18年全年 | 2018年12月31日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成本测算 | 每人每月760元，3人全年合计2.74万元 | 支付每人每月760元，3人全年合计2.74万元 |
| 项目完成 | 质量指标 | 按时拨付 | 年初预算下达务本乡政府，由务本乡政府按时拨付给杜万华遗属。 | 年初预算下达务本乡政府，由务本乡政府按时拨付给杜万华遗属。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遗属生活 | 保障遗属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 保障遗属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管局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仁和区煤炭管理局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1。

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管局自行组织对运销检查站运行维护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运销检查站运行维护项目2018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区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59万元，比2017年减少16.56万元，下降27.53%。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减不必要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设备购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到煤检站检查工作使用，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仁和区煤炭管理局2018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按照攀仁府办【2011】120号（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煤炭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核定内设机构5个，人员编制36名，仁和区煤炭管理局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下属四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太平乡煤管所、前进镇煤管所、务本乡煤管所、区煤炭安全技术中心）。

（二）基本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煤炭法》、《煤炭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方针、政策以及省、市、区政府规定；研究制定加强煤炭行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煤炭行业管理、监督和行政监察执法工作。

2.根据国家、省、市产业政策和我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研究制定煤炭行业发展规划和提出结构调整意见；编制全区煤炭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煤炭行业经济运行，健全和规范煤炭市场。

3.统筹规划我区境内煤炭资源工业科学布局，合理开发利用资源，对全区各煤炭生产及加工企业和经营企业实行行业管理；对煤炭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按管理权限进行审查批准或上报，会同有关部门和技术协调处理煤炭资源开采纠纷。

4.根据国家矿山安全法规和煤矿安全规程，负责全区煤炭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督促、指导煤矿加强瓦斯治理和重大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负责指导煤矿防灾预案和救护体系建设；负责矿山安全事故的救护和调查处理；推进煤矿企业安全生产文化建设；指导煤矿职工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负责指导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工作，负责矿产资质审核及申报工作；协助检查煤矿劳动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和指导煤矿环保工作。

5.指导煤炭行业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推进煤炭行业技术进步；指导、组织煤炭企业技术攻关，推动科技成果及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对企业标准化、产品质量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6.归口管理煤炭资源开采、生产（加工）、经营等证照的行政审查、备案和申报工作。

7.维护煤炭资源国家所有，维护矿区生产和煤炭经营秩序，协助国土部门抓好合法煤矿矿界范围内的煤炭私挖盗采治理工作。

8.发展全区煤炭产、需计划的综合平衡和保供计划的下达分配；组织供需方订货，规范煤炭市场经营管理，负责调运和票证发放管理，负责煤炭运销工作。

9.指导乡镇和煤炭企业生产经营、统计分析；定期汇集发布行业经济、技术、市场、价格等相关信息，提出煤炭销售最低保护价，为煤炭和经营企业提供信息、技术、管理等咨询服务。

10.加强对区煤炭技术协会的指导，提高煤炭行业的安全生产水平和生产技术设备更新；提高煤炭行业市场竞争的综合实力。

11.引导煤炭企业做好煤炭深加工，提升煤炭的附加值，推动煤焦化、煤炭附属产品的开发、利用。

12.指导乡镇煤炭管理所做好煤炭管理工作。

13.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4.增加负责去煤炭运销管理中心与煤炭验票站的日常业务管理职责；增加做好仁和区煤炭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补偿费的统计、征收工作的职责。

15.将原区煤炭管理办公室的煤炭行业管理和监督；煤炭行政监察执法指导、检查和协调工作；研究制定煤炭行业发展和提出结构调整意见；协调煤炭行业经济运行；指导煤炭行业安全生产；协助处理煤矿重特大安全事故；监督、指导煤矿的瓦斯治理和重特大灾害预防工作；负责指导煤矿防灾预案和救护体系建设等职责划入区煤炭管理局。

（二）人员概况

人员编制36名，2018年实有人数31人（在职人员24人，退休人员5人，临聘人员7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仁和区煤炭管理局财政资金收入合计1633.2万元。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仁和区煤炭管理局财政资金支出合计3799.60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18年区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攀仁财【2017】228号）文件要求，根据实际情况编制2018年部门预算。

1. 执行管理情况

我局在2018年度的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进行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统筹协调，尽量做到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1. 决算编制情况

我局在年终根据实际发生的情况，及时与财政部门对账，准确地编制决算报表，并按时报送决算报表，对于结转结余财政资金能按规定分类报审，规范管理使用。

1. 支出绩效情况

1、我局严格按照安全准入，强化源头治理，提升煤矿安全保障能力，严格审批，严查严管，重点整治非法违法生产建设行为，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2、及时研究解决工作难点问题，全年圆满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给我局的各项经济目标任务。

3、加强巡查、督查合法煤炭企业的打击私挖盗采煤炭资源工作，在煤炭开采环节上阻止私挖盗采情况，合理有序的开采，保护矿产资源。

4、认真做好关闭矿井奖补资金申报和拨付工作，确保了全区煤炭行业产能化解工作圆满完成。

5、抓好维稳信访工作，积极协调化解涉煤矛盾纠纷，营造了良好的行业氛围。

6、我局全年代收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补偿费892.4余万元，对煤炭资源保护和采空沉陷区移民搬迁起到了良好的效果和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我局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评价自查工作，指定专人负责，认真整理各项资料和数据，并进行认真、细致、客观的自评。自评合计得分95分，其中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合计50分，预算管理45分。扣分原因主要是在2018年预算管理中仍然有超过1000元的现金支付情况，及公务卡支付存在不完善情况。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加强政策学习，提高认识，加强现金和公务卡支付管理。

## 附件2

2018年运销检查站**运行维护**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概况**

**（一）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维护检查站及运销监控平台工作的正常运行，包括检查站及运销监控平台的日常办公经费、设备维护费、人员劳务费、人员差旅费、交通费和房屋租赁费等工作经费。2018年年初预算下达经费为137.77万元。

**（二）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检查站及运销监控平台运行工作根据往年的基本情况将该专项资金按实际支出项目进行分配。分配情况为：水费2万元；电费9万元；维修费5万元；劳务费50.24万元；差旅费46.46万元；租赁费12.91其他商品服务费12.16万元，共计137.77万元。

**（三）项目决策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建立预防和打击非法采矿行为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暂行）》（攀委办发【2009】11号）、市政府2009年7月14日第59次常务会议纪要、市政府2010年3月9日《研究宝鼎矿区恢复设立煤炭运销检查站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攀府阅【2010】17号）和区政府第58次常务会议纪要的有关要求，我区原太平汽堡厂、前进小宝鼎、南山大转拐、务本等电子计量站点恢复设立煤炭运销检查站。

**二、资金管理情况**

**（一）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资金已全部到位，到位率为100%。

2、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实际检查站运行维护费使用为128.85万元，支出情况为：水费1.98万元；电费9万元；维修费5万元；租赁费12.91万元；劳务费50.24万元；差旅费37.56万元;其他商品服务费12.16万元。支出均按相关政策执行，与预算下达资金稍有偏差，2018年实际支出比年初下达预算金额少8.92万元。使用资金减少是因为2012年西区“8.29”事故后，煤矿企业全部停产停工整顿，临时增加的检查站点减少，所以抽派人员差旅费的支出也相对减少。

**（二）专项资金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建立了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和报账制度等，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处理相关事宜，会计核算也是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绩效效果**

2010恢复成立煤炭检查站以来，从运输环节上有效打击了煤炭私挖盗采违法行为。2018年代收煤炭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补偿费892.4万元，比2017年增加了54.16万元。恢复和建站以来代收上交区财政的煤炭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补偿费11580.2万元，有效解决了仁和区煤炭采空沉陷区搬迁安置经费问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煤炭检查站恢复及建设以来对煤炭资源保护和采空沉陷区移民搬迁起到了良好的效果和作用。

2、煤炭检查站恢复及建设对规范煤炭市场和促进外购煤炭的管理起到了良好的效果和作用。

3、煤炭检查站恢复及建设适应仁和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效果明显。

**（二）存在的问题**

检查站人员抽调不齐，部分轮派单位的人员紧张，无法按期抽派人员到检查站值守，部分单位抽派来的人员为非正式编制人员，且年龄较大、文化素质较低，对操作系统不熟练不利于检查站日常工作的开展。

**（三）相关建议**

建议各单位按攀仁委办【2012】22号文件要求，按时抽派年龄40岁以下，政治思想素质好，廉洁自律，身体健康，能吃苦耐劳的下派锻炼干部或在编优秀年轻干部。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